



## 第三章 國民教育

- 一、修訂國教法令，明訂責任主體
- 二、降低班級人數，提高教學效果
- 三、改進教育設施，營造適性環境
- 四、支援教育優先區，縮短城鄉差距
- 五、落實新課程精神，貫徹教育正常化
- 六、開放教科書審定制，提供多元選擇
- 七、活潑鄉土教學，培養鄉土情操
- 八、推展科技教育，適應社會需求
- 九、加強環境教育，增進環保知能
- 十、落實生活教育，建立禮儀社會
- 十一、推動藝術教育，提昇藝術素養
- 十二、加強障礙教育，確保機會均等



# 國民教育

台灣地區自民國五十七年實施九年國民教育以來，在政府大力投資及全民參與下，不論是質與量均有顯著的進步；尤其對普及教育、消除文盲、提昇國民素質、培育國建基礎人才等方面，著有貢獻。展望即將邁入二十一世紀的未來，如何前瞻發展趨勢，研謀發展對策，為國家培育具有現代化素質的優秀國民，實為當前重要的課題。

茲將現階段所面臨的問題及因應策略，析述如下：

## 一、修訂國民教育法，明訂義務教育責任主體，增進實驗研究，落實教育機會均等

國民教育法自民國六十八年公布，迄今已有十六年，由於社會急劇變遷，部分規定已不能符應實需，須作適切修訂，以利國民教育之運作與發展。

健全國民教育的首要工作，有賴健全的法規作為指引，俾使國民教育工作之推動有所遵循。為使國民教育法能夠符合時代潮流、社會趨勢和現實需求，本部已進行修訂國民教育法，其重點列舉如下：

- (一)明訂實施義務教育之責任主體：賦予政府及父母、養父母或監護人對國民教育的責任。
- (二)落實教育機會均等目標：保障偏遠及特殊地區國民教育之發展，並期縮短城鄉教育品質之差距。
- (三)明訂國民教育課程實施重點：強調國民生活教育、倫理道德教育及民主法治教育之實施，

同時國小注重國民基本知能之培養與實踐；國中加強職業陶冶或技藝教育。

(四) 加強國民中小學行政民主化：增列國民中小學應設校務會議，每學期召開會議一次，並得召開臨時會議或各處室會議，提高教師參與校務決策機會。

(五) 研訂辦理教育實驗之法源：增列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為提昇教育品質，改進教育措施，得籌設實驗學校，私人團體亦得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教育實驗。

## 二、降低班級平均學生人數至三十五人，且每班最多不超過四十人

「國民教育法」第十二條規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以採小班制為原則」；但由於都市化的結果，人口大量遷移，部分臨近都會地區縣市，在無法增班設校情況下，為容納適齡學童充分就學需求，每班學生人數日益增加。根據本部統計處於民國八十三年所出版之台灣地區各國民中小學校概況統計資料顯示：八十二學年度七百零六所國民中學中，有四百六十五所學校平均班級學生人數在四十人以上；二千五百一十二所國民小學中，平均班級學生人數在四十人以上者，亦有七百六十所。由此可知，目前國民教育階段的班級學生人數與先進國家的美、英、法等國的二十人至二十五人相比，確屬偏高。

為有效降低班級學生人數，本部一方面修訂「國民小學與國民中學班級編制及教職員工員額編制標準」，以降低每班班級學生人數上限；另一方面考量各地方政府財政負擔與師資培育之配合，視各縣市學生異動情況及環境特性，分別研擬計畫據以實施。本部所研訂的「降低班級學生人數計畫」，係以三個學年度為一階段，採三個階段進行：

(一) 第一階段：自八十二學年度至八十四學年度，以降低至每班四十五人為原則。

(二) 第二階段：自八十五學年度至八十七學年度，以降低至每班四十人為目標。

(三) 第三階段：至九十學年度降至每班平均三十五人以下為目標。

如果省市或縣市政府有能力一次全面調降班級學生人數至四十人以下者，則鼓勵儘早達成；對情況特殊地區，需籌設新校之興建、增建教室者，則結合中央及地方主管教育機關共同努力，妥適運用多方資源，俾依各階段進程達成目標。

### 三、繼續改進國民教育軟硬體設施，營造適性教育環境

本部自民國五十七年來即陸續以「發展與改進國民教育計畫」方式，協助地方政府改進國民教育，目前已有顯著成效，惟社會不斷進步，國民教育品質仍應繼續提昇。因之，本部將配合行政院十二項建設—整建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教育設施計畫，全面了解國民中小學軟硬體設施現況，掌握國教問題與需求，研謀具體改善策略，有效而落實地大幅提昇國教品質。

此外，本部將繼續改善部分學校給水、衛生、照明等設備，配合學生身高體重的增加，更新課桌椅，同時為營造適性教育環境，保障師生安全，亦要求各校依據「加強維護學生安全及校區安寧實施要點」、「維護公共安全方案」及「災害防救方案」積極加強各項安全查核、宣導與防範工作，未來將更注重防災、防震教育，以增進師生之應變能力，使每一位師生在安全、良好的環境中，進行教育活動。

### 四、擴大辦理教育優先區，縮短城鄉教育差距

世界各國，由於受到地形、地區之限制，都有城鄉教育水準發展不均的現象；在我國國民教育階段，尤為明顯；譬如在台北市、台北縣，在地理上毗鄰相接，然教育資源卻有一定的差距，高雄市、高雄縣亦是如此；此外，在山地、偏遠或離島地區，在師資或教育資源上，都將影響到受教者的教育機會均等。是故，如何落實均衡城鄉教育發展，以縮短地區性教育差距，將是未來教育改革的重要課題。

本部現正積極執行「教育優先區」工作，將地層下陷地區，地震震源地區，山地離島地區特別建造學校，試辦國中技藝中心學校，為降低國民中小學班級學生人數增建校舍、學校，財源欠佳縣市等列入教育經費補助優先區，未來並將擴及文化不利地區、弱勢族群地區、資源相對貧乏地區之學校，期能縮短城鄉教育差距，落實教育機會均等政策。

## 五、落實新課程標準精神，紓緩學生課業壓力，貫徹教育正常發展

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課程標準，已分別於八十二及八十三年修正公布，並計畫於八十五及八十六學年度起逐年實施。為期落實新課程精神，紓緩學生課業壓力，將訂定各項詳細實施計畫，人員研習與教材修訂等各項配合措施，以發揮預期之效果。

此外，由於國中學生升學壓力與高中入學方式具有密不可分之關係，為導引國民教育正常發展，緩和升學壓力，除了全力執行「加強輔導中小學正常教學實施要點」外，並將積極規劃多元升學管道，如擴大保送名額、規劃設置完全中學和綜合高中、繼續試辦「國民中學畢業生自願就學高級中等學校方案」等，使國中畢業生升學制度更趨多元，紓解升學競爭壓

力，進而達到國中教育發展正常化。

## 六、開放民間編輯教科書，提供學生多元選擇機會

我國中小學教科書的編印，一向以統編為主，由國立編譯館負主要責任，但受到社會變遷和時代潮流的影響，民間反應「開放教科書」的呼聲愈來愈高。因此，本部乃自七十八學年度起，將國民中小學相關藝能、活動、選修、非聯考之教科書，逐漸開放民間編輯。為提供學生多元選擇機會，本部正審慎研擬將國小教科書編輯工作開放民間共同參與的相關配合措施，諸如審查和品質管制等問題，除修訂國民中小學教科書審查辦法外，並將委託有關機構進行教科書審查工作，俾讓學生能享有高品質教科書，以達到「編好書，用好書」的目標。

## 七、活潑鄉土教育內容，培養珍惜鄉土情操

為讓國中小學生對自己生活週遭環境有更深一層的了解，進而培養珍惜鄉土的情懷，本部配合國民中小學新課程之實施，加強鄉土教育，其重點為：

- (一) 在國小增設「鄉土教學活動」乙科，包含鄉土語言、鄉土歷史、鄉土地理、鄉土自然、鄉土藝術五大類，由各校根據本身實際情形，選擇項目實施。
- (二) 加強國小社會課程有關鄉土教育內容，如台灣的自然、人文環境、民俗藝文、社會變遷等教材。
- (三) 在國中增設「認識台灣」乙科，以加強學生對台、澎、金、馬之認識。
- (四) 訂定鄉土教育推廣實施計畫，補助各縣市自編鄉土教材。

## 八、推展資訊及科學教育，因應現代科技社會需求

運用電腦，充份掌握資訊，為現代人所應具備的基本能力之一。為使每一位國民中小學生，從小瞭解電腦與生活間之關係，進而熟悉簡易電腦之操作，本部計畫朝下列方式加強辦理。

- (一)增設國中電腦課為必修科目，使每一位國中生均有接觸操作電腦的機會。
- (二)在國小團體活動科目中，將電腦列為選修之一，並鼓勵每位學生離校前，選修一定時數之資訊課。
- (三)編列專款補助各國民中小學，充實資訊教育設備，期各國小皆擁有基本應用教學的電腦設備，各國中皆擁有至少一間以上的電腦教室。

此外，配合國民中小學新課程的實施，擬加強科學教育研究與教學活動，以增進國民基本科學知識與技能、熟練科學方法、培養良好的科學態度，成為有科學素養的未來公民。

## 九、加強辦理環境教育，增進對環保的正確認知與實踐

近幾年來環境日益惡化，已引起各國社會的一致關心和重視，尤其是做好環保工作，已經成為現代化國家必備的條件。為達成環保的目標，最有效的方法是教育。因此，本部將與其他部會合作，訂定相關實施計畫，要求學校能利用各種教育機會，提供學生有關環保與資源維護的正確知識，並辦理各種環保教育活動，導引學生在潛移默化的自然環境中，養成愛護自然、維護環境的習慣，其重點工作包括：

(一) 配合現有學科加強環境保護教學。

(二) 實施環境教育宣導週。

(三) 實施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等環境保護措施。

(四) 辦理環保措施，實地參觀討論。

## 十、落實生活禮儀教育，建立富而好禮的社會

社會風氣的厚薄、國民品質的高低，與其生活禮儀具有非常密切的關係。尤其在社會型態急劇改變，價值是非觀念日益淡薄的工商業時代，如何對青少年加強生活禮儀教育，進而養成優良習性，實為當今之要務。因此，未來將結合家庭、學校與社會，從日常生活中認識與實踐生活禮儀教育，並將其規範落實於食、衣、住、行、育、樂等日常生活中培養「公德心」，確立民主法治觀念，建立一個崇尚禮儀的祥和社會。

## 十一、推動藝術教育，提昇藝術素養，促進身心健全發展

藝術教育有促進身心平衡的功能，尤其在經濟快速成長，國民物質生活大幅提高的今天，精神、藝術生活的層次，愈顯得重要，為此在國民基礎教育階段落實藝術教育，從小培養愛好藝術，欣賞藝術的興趣和能力，至為重要。未來有關國民中小學藝術教育將朝下列方向，積極推動辦理。

(一) 全面修訂國民中小學藝術科目之課程教材，加強藝術與審美教育內容。

(二) 增設鄉土藝術活動科目內涵，培養學生對鄉土文化藝術之了解與愛好。

(三)增加國中音樂、美術必修科目，加強學生藝能科目修習之機會。

(四)加強國民中小學藝術特殊才能之教育，培養藝術專業人才。

## 十二、加強辦理身心障礙教育，確保教育機會均等

特殊教育法公布後，我國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在校數、班級數等，已有明顯的增加；為求身心障礙學生能有充分就學的機會及良好的學習效果，未來將朝下列方向積極努力辦理。

(一)擴增特殊教育安置場所

每縣市設置一所社區化的特殊學校，且每縣市分區設置特殊教育中心學校，並增設特殊教育班，以確保身心障礙學生受教權。

(二)落實「回歸主流」理念

為增進輕度身心障礙學生團體適應力及培養其社會性，將鼓勵是類學生在普通班級就讀，部分時間則至資源教室接受特教教師之加強輔導。

(三)推行巡迴輔導制度

部分身心障礙學生因其人數較少（如視障或自閉症）無法獨立成班，而可以就讀普通班級者，或因障礙程度嚴重而需在家庭教育者將提供巡迴輔導服務，由縣市組成一輔導小組，由特殊教師固定每週至學校或家庭輔導學生數次，同時提供該名學生家長或就讀班級之教師輔導方法，以協助學生正常學習。

(四)提昇特殊教育教學品質

為使每一位身心障礙學生，能獲得適合其能力發展之機會，並充分發揮其潛能，除提供足夠基本之就學機會場所外，未來將加強辦理教師專業知能研習，提供學生醫療協助，與交通工具等服務，以提昇特教品質。

## 結

## 語

社會變遷急劇，科技日益發展，而國民教育是開發個人潛能與為國育才的基礎教育階段，惟有國民教育健全發展，才能確保國民種苗的茁壯與成長，因此，提昇與改進國民教育水準，過去與當前政府已投入大量資源，奠定了良好的基礎，展望我國正邁向二十一世紀現代化國家的未來，更將經由上列具體策略的貫徹施行，達成全面提高國民教育品質的目標。

